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关于机动车临界报废告知和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及行驶证作废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九条以及《公安部令第164号》《机动车登记规定》第四十一条,我局通过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网上刊登了对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机动车所有人逾期未办理注销登记;临界报废的机动车及其所有人进行了网上告知和公告;机动车逾期检验等“五项告知”服务信息。冀A8617L(大型汽车)、冀A762WN(小型汽车)等2566辆机动车已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现公告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作废;冀A862HQ(大型汽车)、冀A231XA(小型汽车)等共2973辆机动车已临界强制报废期,请机动车所有人尽快到车管部门办理注销手续;冀A583AW(大型汽车)、冀A9H28G(小型汽车)等共19429辆机动车已逾期未参加检验;冀A7E338(小型汽车)等830辆机动车注销登记未交回,公告机动车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作废,请机动车所有人尽快登录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进行查证。

特此公告。

2024年12月26日

关于机动车驾驶证作废的公告

根据公安部《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现予以公告,70周岁以上C3C4证注销130121*****0015等15个;70周岁以上逾期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将注销130105*****0637等132个;C5逾期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将注销130182*****3931等4个;初领实习期满分注销372928*****4610等11个;驾驶证逾期未换证130103*****2114等3947个;驾驶证逾期一年以上未换证将被注销130123*****4819等837个;公告驾驶证停止使用132329*****0854等241个;公告驾驶资格作废130123*****0010等7个;吸毒注销驾驶证130183*****2536等3个;增驾实习期满分注销130627*****1814等9个。为方便查询交通违法记分分值,驾驶人提交身体条件证明时间、驾驶证有效期止换新证期限以及“五项告知”信息,机动车驾驶人尽快登录河北公安交管网(www.hbgajg.com)进行查证。特此公告。

2024年12月26日

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有关规定以及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特公通知各借款人(债务人)及担保人。

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立即向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义务。特此公告。

注: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4年10月21日的贷款本息余额及挂账费用,借款人及其相应担保人或其继承人应支付给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若借款人(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及其他责任。

联系人:吕晓楠 0317-2060730

联系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新华区建设北大道9号

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沧交发(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

债权基本信息表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种类	所在地	币种	标的金额(万元)			抵质押资产情况
					本息合计	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1	京航科技园(沧州)有限公司	债权	沧州市	人民币	52,146.46	49,870.00	2,276.46	1.京航科技园(沧州)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沧州市河北省沧州市吉林大道西侧、济南路北侧一宗工业用地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证载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33456.10平方米。 2.地上建筑物总面积139256.1平米,共计14栋在建工程。

注: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债权基准日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含利息、罚息、应加倍支付的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因四舍五入产生的差额忽略不计。债权的本金、利息、复利和罚息金额,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重组收益、违约金、相关费用等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如公告中债务人、债权金额、抵(质)押物、担保人等信息与实际不符的,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为准。上述债权及其项下权利义务一并转让。

公 告